

证券代码:0002327 证券简称:富安娜 公告编号: 2015-014

##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委托理财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根据董事会授权,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01月07日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支行签订了《上海银行公司客户人民币封闭式理财产品协议》,使用人民币3000万元购买“富安娜”人民币尊享季享理财产品(产品代码WGF141001),投资期限至产品到期日至2015年01月06日,详见公司于2014年01月0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7。

公司于2014年7月17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协议书》,使用人民币4000万元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投资期限至产品到期日2015年01月13日,详见公司于2014年07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委托理财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50。

二、委托理财行情情况  
目前,公司接到银行通知,上述合同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银行如期如数的支付公司本金7000万元及投资收益3,049,315.06元,合同履行完毕。

公司第三屆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增加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额度至3.5亿元(包括于2013年06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通过的《关于增加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中的0.3亿元),该3.5亿元理财额度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5年03月03日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支行签订了协议,使用人民币7000万元购买“富安娜”WGISM1007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理财产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上海银行“富安娜”WGISM1007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2.认购理财产品总金额:人民币7000万元  
3.理财产品期限:自2015年03月04日至2015年4月8日止。  
4.理财产品投资方向:本理财产品全部投资于银行间或交易所流通的投资级以上的固定收益工具,存款等,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回购、拆借、资产支持证券、存款、现金等,获得持有期间收益。  
5.投资收益支付:本产品为保本收益型(保本收益型)理财产品,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和 products 收益,年化收益率 为 4.9%。  
6.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支行无关联关系。

7.信用风险:若因市场变动,债务人发生信用违约事件而未偿还本金、利息,投资者将蒙受损失,在极端情况下,前述信用风险可能导致理财收益部分或者全部损失。  
7.2利率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间,该产品的投资标的价值和价格可能受市场利率变动的影响而波动,可能会使得投资者收益水平不能达到预期参考年化收益率。  
7.3流动性风险:由于公司不得提前赎回理财资金,在理财产品到期前,公司不能够使用理财产品的资金,也因此失去了投资其它更高收益的理财产品或资本市场产品的机会。理财产品配置的组合资产平均余期晚于本产品到期日时,理财产品到期后,组合中的未到期资产将按公允价值变现,实现对本期理财产品本息的投资。

7.4提前终止风险:当相关政策出现重大调整,市场出现剧烈波动,投资标的提前到期或发生其他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支行认为需要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等情况时,银行有权提前终止该理财产品,投资者将无法实现预期初期的全部收益,并面临再投资机会风险。  
7.5延期支付风险:在本理财产品正常到期时,如理财产品所投资的投资标的出现未能及时变现或其发行人未能及时兑付投资款项的,则下项相关债务违约等情形时,本理财产品期限将延长至全部资产变现之日止。

7.6政策与政策风险:因法规、规章或政策的原因,对本理财产品产生不利影响的,投资风险。  
7.7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致使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严重影响本期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兑付等的正常履行,进而影响本期理财产品的收益安全。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情况  
1.公司理财不影响日常经营,谨慎投资,保障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风险控制  
2.1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项目的进展,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2 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算。

2.3 独立董事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应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2.4 公司董事会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2.5 公司将按照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证券代码:002206 证券简称:海利得 公告编号:2015-022

##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更改、否决议案的情况;  
3.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且不包括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3月4日(星期三)下午14:30分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3月3日—2015年3月4日  
其中,交易系统:2015年3月4日交易时间  
互联网:2015年3月3日13:00至3月4日上午10:00至下午15:00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海宁盐碱产业园区新联路18号公司会议室  
4.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王伟生先生  
5.召开方式: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表决方式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44,090.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54.54%,其中:  
(1)现场会议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0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43,142.2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54.32%。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7人,代表股份总数48,2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1.19%。  
(3)委托投票情况  
本次会议无股东委托独立董事进行投票。  
(4)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共计42人,代表股份总数为4,429,3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

四、会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胡建、胡建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五、本次会议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并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四)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三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三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三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三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三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三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三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三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三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三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四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四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四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四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四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四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赞成股数为243,142.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反对股数为264.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弃权0.8364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836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证券代码:000592 证券简称:平潭发展 公告编号:2015-012

## 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3月20日 星期二 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年3月20日: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19日15:00至2015年3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6.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159号世界金大厦门23层会议室。  
7.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3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或授权委托的代理人,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和参加表决,该被授权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2.05 发行数量  
2.06 限售期  
2.07 上市地点  
2.08 募集资金用途  
3.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3.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02 发行方式  
3.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3.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3.05 发行数量  
3.06 限售期  
3.07 上市地点  
3.08 募集资金用途  
4.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4.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4.02 发行方式  
4.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4.05 发行数量  
4.06 限售期  
4.07 上市地点  
4.08 募集资金用途  
5.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5.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5.02 发行方式  
5.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5.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5.05 发行数量  
5.06 限售期  
5.07 上市地点  
5.08 募集资金用途  
6.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6.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6.02 发行方式  
6.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6.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6.05 发行数量  
6.06 限售期  
6.07 上市地点  
6.08 募集资金用途  
7.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7.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7.02 发行方式  
7.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7.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7.05 发行数量  
7.06 限售期  
7.07 上市地点  
7.08 募集资金用途  
8.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8.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8.02 发行方式  
8.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8.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8.05 发行数量  
8.06 限售期  
8.07 上市地点  
8.08 募集资金用途  
9.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9.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9.02 发行方式  
9.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9.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9.05 发行数量  
9.06 限售期  
9.07 上市地点  
9.08 募集资金用途  
10.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0.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0.02 发行方式  
10.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0.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10.05 发行数量  
10.06 限售期  
10.07 上市地点  
10.08 募集资金用途  
11.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1.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1.02 发行方式  
11.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1.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11.05 发行数量  
11.06 限售期  
11.07 上市地点  
11.08 募集资金用途  
12.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2.02 发行方式  
1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12.05 发行数量  
12.06 限售期  
12.07 上市地点  
12.08 募集资金用途  
13.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3.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3.02 发行方式  
13.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3.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13.05 发行数量  
13.06 限售期  
13.07 上市地点  
13.08 募集资金用途  
14.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4.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4.02 发行方式  
14.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4.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14.05 发行数量  
14.06 限售期  
14.07 上市地点  
14.08 募集资金用途  
15.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5.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5.02 发行方式  
15.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5.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15.05 发行数量  
15.06 限售期  
15.07 上市地点  
15.08 募集资金用途  
16.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6.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6.02 发行方式  
16.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6.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16.05 发行数量  
16.06 限售期  
16.07 上市地点  
16.08 募集资金用途  
17.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7.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7.02 发行方式  
17.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7.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17.05 发行数量  
17.06 限售期  
17.07 上市地点  
17.08 募集资金用途  
18.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8.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8.02 发行方式  
18.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8.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18.05 发行数量  
18.06 限售期  
18.07 上市地点  
18.08 募集资金用途  
19.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9.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9.02 发行方式  
19.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9.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19.05 发行数量  
19.06 限售期  
19.07 上市地点  
19.08 募集资金用途